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一带一路”建设风险防范工作开展情况汇总的函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按照《云南省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健全“一带一路”建设风险防范工作机制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动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工作情况

云南教育对外开放工作主动融入和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和“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定位，紧紧围绕发展新坐标、新定位、和新使命，聚焦重点、深耕细作，充分发挥区位优势、人文优势、学科优势，在促进中国与南亚、东南亚的教育合作中，搭建沟通桥梁、建立合作纽带，取得不断突破。

（一）基本情况

一是优化顶层规划设计，全方位推进“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出台《云南省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与教育部签订《教育部与云南省人民政府开展“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国际合作备忘录》，制定《云南省对外投资重点国别国际教育交流合作实施方案》，印制《南亚东南亚教育交流合作工作手册》等，

为深入推进“一带一路”建设规划蓝图，突出重点，指明方向，推动云南教育与周边国家开展更大范围、更高水平、更深层次人文交流与务实合作，促进民心相通。

二是推进交流机制建设，搭建与周边国家教育交流合作平台。积极与周边国家开展教育交流合作，推进定期交流机制的建设。与泰国驻昆总领事馆举办 3 届“滇泰教育合作研讨会暨泰国高校推介会”，推动滇泰高校开展深度交流合作；定期组织高校赴周边国家举办云南高等教育展暨推介会，2018 年教育展促成 15 个教育合作协议，并为“中印太极国际学院”授牌；定期在昆举办云南-南亚东南亚教育合作论坛暨教育展，2018-2019 年两届论坛共计 8000 人次参加，共签署 16 个合作协议，不断不断提升云南教育对周边国家影响力和辐射能力。充分发挥各高校的优势和特色开展中外人文交流，支持云南大学建设“南亚东南亚大学校长联盟”，昆明理工大学建设“云南-泰国大学联盟"澜湄大学生体育运动会”，云南民族大学建设“澜湄职业教育联盟”，红河学院建设“红河流域大学校长联盟”，不断深化务实合作，丰富中外人文交流的内容。

三是促进师生双向留学，强化国际化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积极争取中国政府奖学金，设立云南省政府奖学金和校企联合奖学金，吸引优秀学生来滇留学。2019 年云南省高校共招收全球 148 个国家外国留学生 19311 人，比上年同期增长 3%，全国排名第 9，其中来自南亚东南亚国家学生占留

学生总数的 85%。发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引领作用，结合本省发展需求开展“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云南省地方公派项目”,结合精准扶贫工作开展“滇西边境山区中学英语教师出国留学项目"滇西边境山区中学教改出国留学项目”,结合职业教育发展需求组织“高等职业教育教育研修班"中等职业教育教师研修班”等，每年派出公派留学人员 1000 余人赴欧美、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国家学习，不断推动高水平、国际化人才培养培训。

四是加强语言互学互鉴，助推构建语言互通机制。加强南亚南亚语种学科建设，积极培养优秀语言类应用型人才。全省 36 所高校开设 69 个南亚东南亚语言专业点，在籍学生人数近 8000 人，课程选修学生人数达 7.5 万人。开展省级小语种应用能力考试和优秀翻译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成功举办 3 期中老、中缅、中泰语高级翻译官培训。积极推进汉语国际推广，先后建设 15 所孔子学院（课堂），大多数在南亚东南亚国家。孔子学院（课堂）通过高效务实的转型建设，努力转型为融汉语教学、国别研究、学术交流及为中资企业服务为一体的汉语教学基地和驻外办事机构。

五是夯实智库基地建设，提升对外交流合作实力水平。充分发挥学科优势，依托昆明医科大学建立“高原区域性高发肿瘤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依托云南大学建立“云南重大生物演化时间及古环境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云南省古生物化石

国际联合研究中心”，依托昆明理工大学建立“中国（云南）—越南磷化工示范类型国际科技合作基地”，依托云南师范大学建立“中国—老挝可再生能源联合实验室”等一批国际科技创新平台，不断吸引汇聚国际创新力量和世界一流专家学者，全方位支持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学科发展。

六是提升涉外办学水平，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积极支持高校引进海外优质教育资源，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开展中外合作办学。全省现有经教育部批准备案的合作办学项目31个，其中本科及以上合作办学项目18个，本科以下合作办学项目 13 个。积极支持高校在沿线国家开展境外办学，目前在南亚东南亚国家设有12个境外办学机构、3个境外办学项目，专业设置密切结合学校学科优势和举办国家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主要有：国际商务、国际金融、汉语等专业。

（二）存在困难

从外部环境看，国际形势正面临新的复杂变化；从云南发展环境看，教育对外开放赶上了云南省对外开放的新大潮，云南省对外开放的大局发展给教育对外开放工作提出了新要求。面临新挑战和新要求，云南教育对外开放工作存在以下主要困难和问题：

1、规章制度不够完善

当前，云南省正在推进自贸区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建设和一带一路的建设，省委省政府根据对外开放工作的总体规划，在举办国际学校、建设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招收跨境就读学生、允许外国人独立在滇举办教育培训机构、优秀外国留学生在滇就业创业等方面提出了明确的工作要求。为完成新的对外开放工作任务，省教育厅须进一步提高政策支撑保障能力，不断研究制定相应的审批和管理制度。同时，省教育厅须指导高校根据新形势的要求不断完善校内外事管理规章制度，保障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有序健康推进。

2、来华留学管理工作面临新挑战

来滇留学生人数逐年增加，给教育主管部门、高校带来新的挑战和问题。**一是**管理人员编制不够，不能及时增加管理人员处理留学生日常事务；**二是**教师队伍、辅导员队伍不能及时增加人员应对留学生人数增加的需求，部分学校教学质量难以保障；**三是**来滇留学生主要来自南亚东南亚国家，有大量信教群体，给留学生日常管理带来新的挑战。

3、高校防渗透工作存在风险

近年来，高校收到使领馆活动意向、境外非政府组织活动合作申请逐渐增加。出现部分使领馆、境外非政府组织绕开高校外事部门直接与学院、个别教师和学生团体联系并开展活动的情况，给高校外事管理工作带来困难，增加了高校防渗透工作的风险。

4、教育对外开放工作队伍有待加强

教育对外开放工作队伍普遍存在人员不足、工作量过重的情况；部分高校外事工作人员存在不了解政策、不熟悉工作程序的现象，因人手不足，部分工作缺乏深入调查研究，停留在应对面上工作的阶段。

5、省级财政支持经费不足

2017 年度，省级财政取消了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经费，云南省政府奖学金、云南省地方公派出国留学项目、高校外籍教师工作经费不能保障，严重影响了全省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推进；同时，云南省政府与教育部签署的《开展“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国际合作备忘录》中明确的双方共同出资推进的教育国际交流合作项目因无资金保障而无法开展。

2008 年至今，云南省高校招收的外国留学生数量大大增加，由原有的不足 1 万人发展为近 2 万人，然而省政府奖学金仍然维持 2000 万元，没有增量，不能满足高校进一步扩大招生规模、提高教学质量、提升云南教育在周边国家的影响力的需求。

6、边境外籍学生管理存在安全隐患

云南省边境线长达 4060 公里，与缅甸、老挝、越南接壤。近年来，三个国家跨境到云南就学的学生越来越多，2017 年达 11457 人，其中：幼儿园 1072 人，小学 7714 人，初中 1441 人，高中 177 人，中职 281 人，高职 835 人。边境学生到云南就读期间享受我国民待遇，学习我义务教育阶段课程，为边境地区培养了一批亲华爱华的人员，促进了边境的和谐稳定。但是，政府层面未出台对此部分外籍学生的管理办法，外籍学生入学就读、学籍管理、升学考试、经费保障等方面处于“无章可循、无法可依、各自为政”状态，管理存在很大安全隐患。

二、重点领域风险点分析

（一）来华留学舆情和管理工作

1、不断提高政治站位，风险防控能力有待加强

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增强做好舆情风险防范工作的政治自觉。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动权，持续加强正确舆论

引导，把防范舆情风险贯穿于工作的全过程。适应形势要求，不断增强高校留管干部网络媒体素养。进一步加强学习，提升本领，增强运用网络媒体感知社会态势的能力、与校外人群沟通的能力、辅助决策和开展留管工作的能力。进一步强化舆情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对各类风险隐患要切实做到出现问题有预警、舆情动向有预判、处置应对有预案，最大限度避免安全的问题发生。

2、留学生信教管控不到位，校园和谐稳定存在风险

尊重留学生的民族习俗和宗教信仰，但不提供宗教活动场所。学校内不得进行传教、宗教聚会等任何宗教活动。高校以班级和宿舍为单位，为留学生配备辅导员，负责留学生的日常管理工作，全面准确地掌握留学生特别是信教留学生的日常生活和学习情况，在学期始末，扎实开展留学生特别是信教留学生的安全回国和返校工作，全面掌握留学生特别是信教留学生的回国和返校情况。

3、进一步完善应急机制，妥善处理突发事件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我省来华留学生突发事件，建立健全应急机制，高校建立了外国留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一旦有突发事件发生，学校迅速上报省教育厅，同时启动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开展处置工作。同时，高校为每一位留学生都购买了保险，确保安全管理落到实处，出了问题有章可循，有所补偿，确保校园和谐稳定。

涉及外事管理的突发事件由学校向省教育厅、省外办、各国使领馆报告。留学生所在学院负责加强对留学生的日常安全教育，每年留学生新生入学教育中，请昆明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当面讲授和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并对一些典型安全警示案例进行专题宣讲。

（二）平安留学行前培训风险防范工作

1、国际形势错综复杂，反渗透形势艰巨。国际反华势力借台湾、西藏、“人权”、东海、钓鱼岛、环境污染等问题，通过新闻媒体、网络、舆论工具对中国进行牵制、遏制、渗透，留学人员存在巨大的政治安全隐患，尤其是部分年轻留学人员政治思想、爱国意识方面急需加强正面引导。

2、留学人数不断增长，年龄年轻化趋势明显。留学目的地分布更为广泛的新形势下，境外安全事件呈高发态势，中国留学生不断发生失踪、被袭击、杀害等事件，还有一些留学人员忧郁症自杀，个别留学人员在毕业典礼上的发表不当言论等等问题。

3、**研判新形势，强调爱国情怀、留学报国是当前留学工作的重点。**云南省教育厅积极配合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推进平安留学工作，自 2009 年起建立“平安留学”行前培训工作机制，统筹资源，以实现国家公派留学人员全覆盖、逐步惠及自费留学人员为培训目标，向社会推行“平安留学”理念。

2019 年上半年在西双版纳边境地区和昆明国际机场举办两期“平安留学、成功留学”宣传、培训工作，引导各类学校建立行前培训机制，提升赴境外人员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充分发挥各界力量，切实保障学生境外安全。目前已形成国内国外联动、政府社会参与、公费自费覆盖的工作机制，形成良好的区域性示范效应，为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实施稳定周边外交战略，云南“建设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工作，传递好中国声音、云南声音、云南智慧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三）规范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

1、过度收集贫困学生信息。部分境外非政府组织在资助学生过程中，在未向业务指导部门报备的情况下对其资助学生家庭中一些不必要的信息进行收集，存在信息过度收集隐患。

2、微信群、QQ群等信息平台使用问题。部分境外非政府组织在开展活动过程中，建立多个微信群、QQ群，用于与学生及其他人员进行沟通，掌握毕业生动态，由于群内信息缺乏监管，存在通过微信群、QQ群等线上平台向其资助学生发布不恰当信息的隐患。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及建议

（一）完善规章制度，提高政策保障能力

由省教育厅牵头加强对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调查研究，在提升来华留学质量、加强留学人员行前培训、规范境外非

政府组织管理、招收跨境就读学生等方面制定地方审批和管理制度；根据新形势的要求不断修订并已有规章制度，提高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政策支撑保障能力。要求所有高校梳理完善外事管理规章制度，对不符合有关管理要求和工作程序的，立即进行健全完善，在留学生管理、因公出访、使领馆活动、境外非政府组织活动等方面制定明确的审批制度和操作办法，保障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强化工作机制，提高风险应对能力

在省级层面加强与地方外办、公安、安全等部门的沟通和联动，强化联席工作机制；在省教育厅内部加强与高校工委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大学生工作部以及后勤保卫处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合作；要求高校形成党委抓总、外事部门归口管理、校内各单位各负其责的管理体制，确定外事专项工作负责人，建立各院系外事工作联络员制度，确保每项工作有人管、每项任务有落实，确保各类涉外事项的政治安全。

（三）加强来滇留学生管理，打造“留学云南”品牌

打造“留学云南”品牌，持续扩大来滇留学生（特别是学历生）规模，加强对留学生的管理和服务。要求高校研究将思政课列入留学生的选修课，加强对留学生的教育和引导。要求高校全面掌握信教留学生的信息，重点关注信教留学生的日常动态，加大对信教留学生的管理力度。

（四）推进“平安留学”，促进“成功留学”

“平安留学”行前培训是具有使命感具有责任感的工作、体现党和国家对留学人才的关怀。一是广开宣传渠道，更多利用科技手段特别是移动互联网，通过电视、报刊做留学安全公益性广告，二是加大投入力度，发挥留学机构、培训学校、境外国际教育集团和机构、海外华人华侨的力量，逐步覆盖尽可能更多的自费留学人员。三是以昆明为中心向地州辐射，延伸到我国的国门前沿、祖国的最西南端，在边境线上为留学人员筑起一道安全留学防护墙，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努力开创云南平安留学的美好未来。下一步，我们将在内涵建设上下功夫，让留学人员在国外有报国之门，回国有用武之地，不断建立和完善对各培训中心的评价和激励机制；支持开展一批有特色、创新的项目研究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平安留学，助推成功留学。

（五）加强宣传引导，规范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

要求各州、市教育局在活动前严格审查境外非政府组织

的活动方案，提前三个月将活动方案报属地公安部门审查，并将经公安审查同意的方案在各州、市教育局备案；各州、教育局督促县教育局要求境外非政府组织严格按照报备的活动方案开展工作，不得开展超出报备方案以外的任何活动，一经发现即停止其一切活动。各州、市教育局督促县教育局对境外非政府组织在其境内学校发放的所有物资进行严格审查备案，包括所发书籍清单、样书，所发物资清单、样本等，所有发放物资须报各州、市教育局备案。由县教育局明确要求境外非政府组织不得在其境内发放未备案的资助物资。严控信息采集范围，信息采集表报公安部门审核批准后方可使用；由县教育局监督境外非政府组织严格按照报备信息表内容进行信息采集，不得通过任何形式对不必要信息进行采集。组织定期沟通的机制，适时沟通并掌握其活动动态，杜绝其隐瞒不报或谎报情况。

（六）建设合作平台，扩大教育对外开放范围

继续发挥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开放的区位优势和人文优势，每年举办“南亚东南亚教育合作昆明论坛”，积极邀请南亚东南亚国家教育部、主要大学代表出席并作主旨发言；通过举办教育展、大学生体育运动会、围绕年度教育国际交流合作工作重点与开展分论坛活动，探讨开展教育交流合作的

难点与重点，共同推动教育交流合作不断发展。

（七）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工作能力

加强业务培训、调查研究和实践锻炼，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教育对外开放工作队伍。定期开展政策解读、工作研讨，帮助高校外事工作人员熟悉工作程序与政策法规；建立专项外事工作人员培训制度，保障专项工作有序开展；深入基层开展工作调研，及时帮助学校发现问题并研究解决问题。